[B]

 [公开]

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宁葡委函〔2025〕21号

关于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第507号提案协办意见的函

自治区市场监管厅：

现就鲁云委员提出的《关于加强宁夏葡萄酒产业商标保护的提案》，提出如下协办意见：

一、工作推进情况

（一）强化政策引领，完善葡萄酒产业知识产权保护。

2012年，我区出台的《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保护条例》，是全国首部关于葡萄酒产区保护的地方性法规，在保障产区规划建设、产品质量、品牌信誉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为全面适应产业发展品牌化提升、高质量发展新阶段，依法保障宁夏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加快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2022年，宁夏将《条例》修订纳入立法计划。2024年3月26日，《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保护条例（修订）》（以下简称《条例》）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表决通过，5月1日起施行。该《条例》修订坚持依法依规、体现特色、务实管用的原则，突出实操性、针对性、前瞻性，共7章55条，涵盖种质资源保护、酿酒葡萄种植、新产品开发、品牌培育、市场销售等全产业链，突出五大特色。是全国首部关于葡萄酒产区保护的地方性法规，在保障产区规划建设、产品质量、品牌信誉等方面将发挥积极作用。

（二）多措并举，推动葡萄酒产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顺畅运行。

积极开展各项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取得明显效果。**一是“贺兰山东麓葡萄酒”获批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筹建。**2022年10月，“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获批筹建，为发挥好地理标志示范引领作用，筹建好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银川市印发了《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工作方案》，计划在3年内，在示范区内建设健全企业生产、管理、销售体系，将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申请、使用、保护效能全面提高，让地理标志引领产业高质量发展势头更加强劲。**二是加大对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使用管理。**自《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印发以来，我委严格落实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对“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的规范管理，“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准用企业也由2021年底的20家增至目前的86家。为保证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的质量和特色，提升品牌知名度，强化产区行业自律起到了良好作用。**三是积极稳妥开展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续展和转移工作。**为有效保护好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地域品牌，强化“贺兰山东麓酿酒葡萄”“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管理和使用，制定了《贺兰山东麓酿酒葡萄和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使用管理办法（试行）》。**四是加大对“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和含有“贺兰山东麓”字样商标的维权保护力度。**为了进一步加强对“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区域公共品牌的管理和保护，规范葡萄酒庄企业等行业投资行为，保障葡萄酒质量安全，委托第三方机构提请国家知识产权局对恶意抢注“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及含有“贺兰山东麓”字样的商标予以查处。**五是成立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知识产权保护站。**为进一步强化对酒庄企业驰名商标、著作权、商标专用权、专利权的保护，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投资发展集团联合银川市公安局侵犯知识产权犯罪侦查支队，建立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开辟绿色受理案件通道，帮助酒庄企业建立常态化、专业化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有效应对潜在的知识产权风险，及时为酒庄企业止损。**六是采取有效手段加强对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网络知识产权保护。（一）**配合自治区知识产权部门完成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知识产权白名单系统上线运行工作，目前，纳入知识产权名单的酒庄企业57家。（二）启动了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海外知识产权风险监测业务，今年将进一步完善该平台建设。（三）进入京东、天猫等电商平台的贺兰山东麓葡萄酒销售企业，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投资发展集团通过对其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获批使用、企业经营、信用情况进行严格审核后方可准入平台销售。**七是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展会平台，宣传推介贺兰山东麓。**有效提升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的影响力和美誉度。在第五届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期间，设立贺兰山东麓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知识产权指导平台，介绍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工作这些年取得的成绩，讲好产区品牌和企业品牌故事，进一步提升产区形象。

（三）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形成对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商标品牌的保护共识。

**一是**面向产区举办了两期知识产权保护专题培训班，在地理标志、商标、专利保护和维权方面与酒庄企业达成共识；**二是**联合自治区知识产权局深入酒庄企业开展调研督导，现场一对一指导酒庄企业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申请、使用管理，加强对酒庄企业知识产权宣传教育，掌握、解决酒庄企业在商标注册、品牌维权方面出现的问题；**三是**开展“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知识产权法治服务专项”活动，以“ 葡萄酒产业专利客体”“商标侵权行为的常见方式及纠纷应对”“知识产权体系在酒庄企业的运用”等内容开展培训，帮助企业提升知识产权的综合竞争能力，用法律力量助力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高质量发展。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尽快与市场监管厅联合印发《“贺兰山东麓酿酒葡萄”和“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使用管理办法（试行）》。

（二）与自治区市场监管厅，每年开展“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投入品及产品质量安全检查行动”，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并开展地理标志专项保护行动，对擅自使用、假冒、伪造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违法行为严厉查处。

（三）借助国家知识产权局平台，加快完善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知识产权白名单系统上线运行，加快建立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海外知识产权风险监测平台。

（四）继续加大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力度，联合第三方机构，持续开展“知识产权信息进企业促发展”专项活动，帮助葡萄酒企业进一步完善了商标及相关知识产权的保护机制。

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

 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6月26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

章冉 18195159066

|  |
| --- |
| 报送：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自治区人民政府督查室。 |
| 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综合处 2025年6月26日印发 |